**五月份大事记**

7日，市人大机关第一党支部召开换届选举大会，选举杨敏、张伊楠、陈艳萍、周裕兰、浦绍兴为人大机关第一支部委员会委员，杨敏为书记。

8日，苏州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沈国芳一行来太开展《苏州市供水条例》立法调研。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陆卫其、副主任邹家宏，市政府副市长韩飚陪同调研。

11日，市人大常委会调研城厢镇经济社会发展情况。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陆卫其，副主任朱大丰、陆燕、邹家宏、周鸿斌等参加调研。

12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邹家宏率农业农村工委调研“实施主城区水质提升工程，切实改善城市水环境质量”议案的推进落实情况。

13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陆燕率教科文卫工委（外事民宗侨台工委）调研科技创新载体建设工作。

13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鸿斌率人事代表联络工委调研街道人大工委工作开展情况。

15日，市人大机关第二党支部召开换届选举大会，选举丁晓红、杨其康、张顺明、姚忆江、贺仁、程澄为人大机关第二支部委员会委员，张顺明为书记。

18日，上海市宝山区人大常委会主任李萍一行来太考察城市规划建设与新农村建设工作情况。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陆卫其，副主任朱大丰、陆燕、邹家宏、周鸿斌等陪同考察。

20日，市人大机关党总支召开党员大会进行换届选举。选举杨敏、沈炯、沈志强、张顺明、陈艳萍、浦绍兴为人大机关党总支部委员会委员，沈炯为书记，杨敏、张顺明为副书记。

21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邹家宏率农业农村工委调研现代农业园区建设情况。

22日，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鸿斌率人事代表联络工委就重点处理建议“关于建设政府OA办公系统”的建议办理情况进行跟踪督办。

22日，苏州市人大常委会人代联工委主任戴玲芬一行来太调研开发区人大工作情况。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周鸿斌陪同调研。

29日，市十六届人大常委会第28次会议在市行政中心召开。组成人员应到33人，实到33人。会议听取和审议“发展型”幸福社区建设情况报告、科技创新载体建设情况报告、市人民检察院关于检察队伍建设工作情况的报告；审议通过《太仓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专题询问办法》；听取部分政府组成人员履职情况报告；决定接受冯晋辞去市人民政府副市长职务的请求，决定任命周强为市人民政府副市长，通过市人民政府、市监察委员会、市人民法院有关人事任免事项。市人大常委会主任陆卫其作讲话，副主任邹家宏主持会议。市人民政府市长汪香元，市监察委员会主任杨庆、市人民法院院长吴岚、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董启海等列席会议。